

從「陸生三法」到「教育合作 架構協議」

●陳延輝／台灣師範大學政治學研究所教授

中國國民黨在民進黨執政的八年期間，尤其自2004年總統選舉失敗以後，自知在台灣已無法獲得多數人民的支持，因此全黨上下包括榮譽主席莫不絡繹於北京道上，與曾經把其趕殺出中國大陸的敵人——中國共產黨勾搭。不顧該黨前領導人兩蔣鬥爭失敗的經驗，竟然和鎮壓民主學生的殘暴政權唱和，並舉辦各種經濟貿易以及農業和文化等論壇，借此飲鴆止渴。

2008年中國國民黨在總統大選中勝利後，該黨不顧台灣人民強力的反對，貿然與欲消滅自己國家的北京政權公開在各方面簽訂多項沒有國名的協定。短短的兩年間已有十多個由所謂的民間機構來代替官方所簽訂的協議，這些協定都規範著台灣與中國的正式關係。大家都知道，世界上絕大部分的國家，承認中國的代表就是北京政權。台灣在戰後，尤其被趕出聯合國以後，只是被少數幾個國家所承認。本來北京就是最期待台灣變成不是國家的地方，才能如願以償地把它納入自己所宣稱的版圖裡面。

馬政府明知這個道理，卻配合北京兼併的企圖，把自由民主的台灣鎖進專制極權的中國政治勢力裡面。這種以沒有國名簽署的協議，只是讓台灣喪失主權，變成北京的一省而已。把台灣人民近百年來拚著生命追求到的一點點民主自由成果，拱手送給了獨裁者的手中。最近馬政府更憑著不公義的國會選舉制度產生的立法委員絕對多數，強力通過所謂的承認中國學歷和開放中國學生來台的「陸生三法」。

為了避免台灣社會各界的強烈反對，在馬英九當上總統後的半年，2008年11月10日當時的教育部長鄭瑞城在立法院表示，開放中國學生來台及採認中國學歷，將採「三限」、「六不」原則。在三限當中其一是「限校」，只接受中國所謂的四十一家重點發展的學歷，其他七、八百家公立校院不被承認；其二是「限量」則是招收學生的總額有所限制，上限應為國內當年招生總額的百分之一，中國學生也不得集中在少數學校；其三是「限域」則是限制學科領域，中西醫、醫檢、藥學等暫不考慮採認，涉及國安及高科技等領域也限制入學。

至於六不則是：不加分、不影響招生名額、不提供獎助學金、不允許校外打工、不可考照、不可續留台灣就業。前三項是涉及台灣與中國學生求學立足點的公平，後三項是保護台灣就業市場。這個與中國教育交流限制的想法剛提出時，當時朝野的立委還都反對，認為它將造成國內教育資源及就業市場的排擠。因此曾有多位跨黨派立委共同連署三項臨時提案，要求須先針對台灣學生外流、工作機會排擠及中國假學歷問題等相關配套、防弊機制提出後，才可開放。

事隔二年，在主張與中國交流的勢力大力支持下，教育部長吳清基今年7月30日呼籲民進黨要支持8月立法院臨時會中儘快通過陸生三法。他信誓旦旦地保證落實上一任所提出的「三限六不」政策。但是在立法院會議中，吳清基竟然卻由「三限六不」，退讓為「一限二不」。本來要退讓到只用行政命令來管理，以便將來的更大量放寬中國學生來台。但是民進黨堅持必須入法後，才達成共識。

8月19日立法院通過三個法案的條文即：「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2條」與「大學法第25條」和「專科學校法第26條」。「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是主導台灣與中國之間關係的法律，在修改後的第22條即：除了醫事人員相關的學歷不採認的「一限」外，其他不管公私立大專院校的學歷，將來都會透過行政辦法來承認。而「第一不」即規定在台沒有戶籍的中國人，不得參加公務人員考試、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以免衍生出國家安全與就業相關的問題，這是世界上皆同的道理。而在「大學法第25條」與「專科學校法第26條」增加中國學生不得進入經教育部會商各有關機關認定公告涉及國家安全、機密之院、系、科、所及學位學程修讀的「第二不」。

從此以後馬政府向中共政權，大開方便之門，引狼入室，因為到目前北京還是不放棄武力威脅台灣，也不依照聯合國及WTO大家公認的規定來解決雙方的爭議，還到處干涉台灣的外交與內政。台北向北京退讓愈大，被消滅的時間就愈緊迫，正如「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的簽訂被德國媒體所形容的，台灣在這個協議簽訂以後，經濟被中國緊緊地勒住，直到無法喘息為止。

雖然有所謂的一限二不，但是這二年來台的中國學生雖只有一、兩學期的學分研習，但他們都是被挑選出來的共產黨青年團團員。北京當局把他們當作統戰的工具，指示他們要在台灣的校園裡宣傳北京的奧運、進行四川的震災募款等任務。去年12月靜宜大學邀請王丹來校演講，學校同意張貼的海報皆被撕毀，演講當中這些交換學生群聚在一起，干擾王丹的演講。更有不少的中國學生積極參與各種社團活動，讓校方趕緊規定，不得擔任社團幹部及領導人，以免中國學生取得競選校務會議代表的資格。香港大學去年選出的學生會會長，跟著北京的論調，一概否認1989年天安門事件的大屠殺，引起激烈的爭議。雖然許多學生要求罷免這位昧於事實的學生會長；但是還有九百多票支持他留任，而這批支持者就是大量湧入香港就讀有了學籍的中國研究生。

中國學生來台的愈來愈多，明（2011）年至少有二千人以上，那時的校園將會產生更政治性的變化，雖然分散各大專院校，但群聚在一起實在很容易。以後在台的時間拉長，甚至進入大學本科系就讀，加上研究所和博士班的時間更長，這些有學籍的中國學生對於台灣的社會將更熟悉。如果一有事端發生，也可能就像紅衛兵重演一樣，有組織地到處串連，起來造反破壞。面對台灣有敵意的北京，為了藉口保護他們的學生，那種不講理的政治暴力可能不是台灣的學校所能夠承擔起的。最近香港觀光客在馬尼拉發生不幸的挾持事件，北京的外交手段出手之重，讓菲律賓當局難以招架。

世界各先進國家都有互相交換大學生，甚至接受留學的作法。自由的國家之間都有學生互相留學，留學國亦希望這些知識份子在學成之後，回到母國盡一份心力。除非是極權專制的國家，無法回去或回去有生命的危險才會被收留。但是這些由北京選派到台灣來交換或甚至讀大學的學生，其目的不只學業上，還有政治上的目的。

至於有些學校認為這些學生很積極學習，會激起本地生讀書的興趣，這只是個別的效果而已。多少年來有不少外國學生到美國讀書，對美國校園的研究氣氛沒有什麼影響；就是學術的貢獻也不會都是由一個國家的留學生所提供，反而這些留學生回國後推動該國的科學或社會的民主有實質的幫助。廣招中國學生來台，或許像有些在中國也有工廠的企業家在台灣有自己興辦的大學，想要培養自己的中國幹部，如此才有可能。像這種就業取代的反效果在香港已顯現，所以現在有許多中國的香港公司幹部嚐到苦頭，回港找不到工作。

至於台灣的私立科技大學想招攬中國六百萬未能進入大學就讀的學生，以彌補學生來源的不足。這種說法實在太不切實際，一來台灣學費太貴，尤其私立大學，二來台灣生活費用比中國高很多，三來台灣不可打工及就業，有能力來台就學者必然少數；相反地，由於上述這些條件，這二、三十年來，在不承認中國學歷的情況下，就有一萬四千多名台灣人前往中國求學，現在更開放承認對方學歷後，學生前往就讀中國公立大學的數目將更多。所以台灣的私立大專院校，在少子化的當下，應有轉型的作法，留住台灣的學生才對。

陸生三法通過後十天的8月28日吳清基教育部長在全國教育會議上說，他已行文給陸委會，希望下次海基會和海協會的協商議程中列入像台、中雙方經濟合作架構協議的教育合作架構協議，並認為兩岸教育部長接觸不可避免；不過有關教育協議具體內容，到底是什麼，他卻不肯透露任何一點消息。

不過從剛舉行過的「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的中心議題之「九、兩岸及國際教育」中可看出，教育部為配合兩岸政策及實際交流之需要，如台生赴陸照顧或緊急事件之協助等，早於2009年就已擬訂了「海峽兩岸教育交流合作協議草案」，期為兩岸教育建立常態化之溝通協調平台，以因應實際發生之各類問題，做符合時效之討論及解決。故其



內容看來有四點：兩岸教育官方交流、互設機構組織或服務據點、互派人員、協調教育交流程序簡化等各種事務。如此看來，似乎只是雙方交流的制度化而已，由於中國是共黨專政的國家，獨裁思想控制教育的作法比起台灣戒嚴時期更為嚴厲，公開交流只是對於台灣的自由民主產生負面的影響而已。

在全球化的趨勢下，世界各國都積極進行各項交流與互動。本來二百多年來對抗的歐洲在上世紀東歐共產政權跨台後，近二十年來迅速發展成一個歐洲聯盟，立即成為世界第一大經濟體，在政治上亦是世界最大的先進民主國家聯盟。歐盟各國實行民主政治，不再強調民族主義，都謀求國內人民最大的經濟福祉。但是目前台北與北京雙方領導人要簽訂的教育合作架構協議，是為著追求一個虛構的中華民族主義，以此消滅多元文化之民主的台灣。這種與世界潮流為敵的作法，國人要察覺！◆